

姊妹

有些年，有些日子，黑壓壓的公路是我和表妹共同的記憶，坐在車上奔馳，昏黃的燈光逐一晃過，待有路燈的地帶都褪去，我們找到了一個深淵，不停朝那樣的黑奔去，馬路還是顛顛顛的，星光一閃一閃，童年沒有解答，沒有像現在要我們凡事都要找出解答。

車上廣播電台裡的老歌凝聚成煙，海馬迴儲存起來的部分像雲，當時映入眼簾的存放至今零零碎碎，只依稀記著李聖傑的眼底星空足以代表那一整年快樂的光景，我喜歡看著窗外的景色明滅，時而恍惚幾刻清晰，旋律會吃掉某一部分的記憶，仿佛是在小學時期，我們在旅行中尋求慰藉，在歸途中獲得喜悅，小時候我們最喜歡出遊了。

我還記得回家，那是一條很長很長的路，後來我們的日子再也沒有像童年那條路那麼長了。

作為母親時時不在身邊的孩子，從小和表妹一家人以及阿公阿嬤一起長大，我們說閩南話，唱雨夜花，在大片農田上奔跑，阿嬤說我們是風的孩子，總要我們去跑，常常我和妹妹還有鄰居小孩去那兒捉昆蟲，有些時候遇上阿嬤正在澆水，那絲狀的水覆上一層陽光，閃閃動人，幸運的時候可以看見彩虹。

童年充斥著幸運的謊言，我鮮少想起母親不在身邊的事實。

有次我們在玩躲貓貓，扮鬼的孩子在樹下，一二三，數到十，和我躲在車後的鄰居小孩轉頭告訴我：「我媽媽說，單親家庭裡都是沒有家教的小孩。」

我愣愣地看著他，沒有說話，我怕出聲就會被發現。我不曉得我比較害怕躲貓貓被發現，還是因為心裡難過被發現。

我仍然跟著妹妹一家人生活，和他們一起坐車出遊。黑白黑白出家的勝利，你輸了，你當最後一個。撲克牌在杏色的座椅上散落，車子繼續坑坑啞啞往前，我們抱著貓咪抱枕，猜拳，出牌，搶牌，我笑了，妳也笑了。

當時，魔法少女是小女孩們共同的夢，我們喜歡粉色打扮，喜歡華麗的魔杖，喜歡平凡女學生打敗惡勢力的情節，我們在車上一起用播放器看卡通，休旅車緩緩地晃動，我和她像是在海上飄，浪裡有小小的、柔軟的、蜷曲的夢。而我們的夢不過是玩具店架上的魔法棒。

「一個粉色，一個藍色。這個給她，這個給妳。」阿姨說。

我小小的手接過玩具，眼神有小小的失望，但幸好那時一切都還小小的。

「沒關係，我比較喜歡藍色。」

我給出小小的微笑，好像我小小的身體裡，就只裝得下那樣小小的慾望。自此之後，我便擁有各式各樣的藍色物品，陪伴我的童年。藍色也好，但不如粉色夢幻動人，藍是浪裡鬆軟的夢，但粉是夢中黏稠的糖，孩子愛吃糖，女孩更需要甜膩的夢。

可我彷彿回到那晚的躲貓貓，一二三，數到十，別出聲被發現了。

妹妹始終沒有發現我喜歡粉色，有次吵架過後，她塞了隻藍色海豚圖案的筆給我，她圓嘟嘟的臉有著可愛又可憐的表情，我把筆放進筆筒內，她咚咚的跑出門外，我們老是吵架，老是鬥嘴，一個人或許自由，但兩個人才能玩牌，兩個人才能手牽手，一起過馬路。

大人說，我們是姊妹，所以我得讓著妹妹，我得輕易知道滿足，知道快樂。兩個人其實很好，兩個人坐車，一人擁有一面窗，擁有不同的沿途，不同的黑夜，即便有時我必須分她一半我的白天。但若一個人獨佔粉色會更快樂嗎，一個人坐在後座，就能擁有所有風景嗎。

那年《海角七號》成為一種浪潮，襲捲每個人的身分記憶，阿嘉的吶喊喚醒我們究竟身在何處，那些恍惚如夢的時刻，都成為記起自己是誰的時刻。我們開始對南方的陽光嚮往，佈滿砂礫的手，歌唱海洋的心，有人說那是國片史上的奇蹟，那也是我們一起看的第一場電影。螢幕前她的眼神閃爍，我便跟著明滅。少女善變，少女有了新的追求與認可，又拼拼湊湊的捏出自己想成為的模樣。我問她，妳覺得國境之南會有什麼，她說不知道，但願有爆米花。我說但願吧，焦糖口味的最好。妹妹從來不是一個善感的人，她看起來總是天真，總是快樂。考差的時候不要緊，下次還有機會，丟東西的時候不要緊，下次再買，對於許多事情，她看起來總是不要緊。我把電影票根塞進背包夾層，旋律吃掉記憶，嗅覺卻連結記憶，土壤、桂花、稻米香，是連結回憶的味道。

那條從阿嬤家通往土地公廟的路上，是漫漫田野間很精緻的小路，路上長滿會割手的香茅，溝渠邊長滿了福壽螺螢光粉的卵，阿嬤說那是有害的生物，會害田裡的稻子長不好，我和妹妹會拿起石頭砸牠們，然後一起發出哎喲的聲音噁心那個黏呼呼的卵，有的時候我和妹妹騎著腳踏車，阿嬤會跟在我們身旁，我騎著兩輪的總是比三輪的跑得快，妹妹就在後面邊追趕邊氣急敗壞的說「姊姊！等我啦！」彼時的光像層亮閃閃的織布，蓋在整片農田與我們三人的肩上，跑呀跑，跑呀跑，我們小小的心願不過是趕快跑出童年，奔向我們一廂情願的長大成人。

人間煙火，路上繁花，為了追逐更好的風景，我們從未停止奔跑。離開那條路後，我們開始努力唸書考試，長大的聲音是試卷翻頁的聲音，是在房內按壓自動筆叮叮叮的聲音，我們從原來的田野陽光，掉入萬丈紙堆，我們一人一個書桌，就是一個世界。後來，我們都搬離了阿嬤家，各自擁有了完整的家。

他們沒有去到國境之南，而是抵達潮濕的北方。那年表妹全家人搬到臺北，我則跟著母親在另一個鄉下小鎮生活。當時對於臺北總有莫名的想像，時尚的都會中心、熙攘匆忙的步伐和迷宮般的縱橫道路，她的都市由奪目的色塊拼貼，我的城鎮是灰濛濛的一線天。

我們過上截然不同的生活。第一次進入她的房間時，我很詫異那張L型的大書桌，上面有多格玻璃櫃，櫃裡放滿不同的公仔收藏，琳瑯滿目，右手邊還

有一整排抽屜，她擁有樣式一致亮麗的床單被套，有牆壁上那些壁貼和掛畫，以及成長過程中留下的許多布偶，空氣中散著木質衣櫃的味道，更重要的是，她擁有自己的廁所。我們的世界只隔著一個房間。

我什麼羨慕的話也沒有說，因為成長從來就是一語不發的白色。

偶爾，我會想起過去的時光，在粉色之前，我先拿到了藍色，在成為一個孩子之前，我先成為了一個姊姊。直至現在我都不太清楚，這算是可惜還是慶幸。我們家的經濟逐漸好轉，生活也被家務和課業填滿，但身體裡總是空蕩蕩的，像是被吃完的罐頭。我和表妹仍有聯繫，只是不那麼常常見面。

在她學測的前一年，表妹曾到我家拜訪，那天她和我一起睡在我小小的房間，小小的床，我們已經很久沒有一起入睡。睡前我們如同小時候一般閒聊，聊學校，聊日常，聊些無關痛癢的話題。我隨手拿起床頭的拉拉熊玩偶送給她，她拿起玩偶仔細端詳，接著一陣沉默。

「我有時候很羨慕妳。」

我疑惑地看向她，她從未對我說過這樣的話。

「有什麼好羨慕的。」

「我很羨慕妳媽幫妳安排好一切。」

「我不喜歡別人替我規劃我的人生，我喜歡自由一點。」

「自由是像妳這樣有想法的人才會喜歡。」

我把棉被往上拉蓋住胸口，沙沙作響過後靜得像畫。我沒有回應，我並不明白她話裡的意思。

「我們好像一起去看過《海角七號》，妳記得嗎？」她問。

「記得啊，我很喜歡裡面的主題曲。」

好像是這麼唱的。

當陽光再次回到那 飄著雨的國境之南
我會試著把那一年的故事 再接下去說完

「欸，妳記不記得妳有送我一隻藍色海豚圖案的筆？」

「好像有，那是我去海生館買的紀念品。」

「海角七號裡面好像也有出現一隻海豚。」

「是嗎？我沒發現。」

「妳現在覺得電影怎麼樣？」

「電影裡面的人很酷。有夢想什麼的，很酷。像我就沒有。」她說。

我沉默半晌，才對她開口。

「那也沒有關係。至少妳有很多粉紅色娃娃。」

我轉頭看著她，她望著天花板的眼神，彷彿能勾出整片稻田的光。然後光開始流淌。從眼角到嘴角，從臉龐到耳後，從妳，到我，都流出了光。成長的

蒼白讓我們看不見光，也見不著淚。我突然明白妹妹一路以來的天真，可能都只是某種壓抑，我卻以為她是真心快樂。

窗外的黑回到當時在公路奔馳的車上，眼前的模糊顫動，和彼時毫無分別，我錯認這一刻，也錯認這個人。這是我們第一次面對面說出真心話，不是以姊妹的身分那樣說話，而是兩個真實的個體，正在無限地接近對方的靈魂，過去種種全都塌陷於此刻，解答或謊言已不復重要。

隔年她的學測失利，靠指考上了會計系，在學校附近找了間房，安頓下來。有次我還上臺北找她，我們一起去逛街，她向我介紹附近的百貨公司，我想買香水，她說她也不太清楚有什麼牌子，我拿起她背包上掛著的公仔吊飾，調侃她說幾歲了還像個孩子呢，什麼都不知道，她說她知道的可多了，她笑著拉著我的手往前走。百貨裡人來人往，臺北依然是絢麗奪目的臺北。我們再沒有提起那一晚的事。

後來我搬離家，第一次感覺擁有自己的房間。小小的單人房，簡潔的擺設，空氣中飄著乾燥花的香氣，一本一本書整齊站在書架上，桌前的行事曆是四季主題，清新柔和，床上空無一物，牆上有張她寄給我的明信片，是我用紙膠帶黏上去的。我不再羨慕別人，不再想起關於粉色的事。

現在我的房間裡沒有粉色也沒有藍色，沒有浪花也沒有夢。